

一、檢核

新北市更寮國小活動檢核表

辦理名稱	定期於期初與期末召開會議
內容摘要	1. 辦理時間：101.10.29. 101.12.24.102.06.17.102.10.04 2. 辦理地點：會議室 3. 參加對象：特推會成員 4. 參加人數：9 人
成果摘述	1. 討論特殊生編班 2. 獎學金人選 3. 期末檢討會
未來辦理 建議事項	依計畫辦理

二、執行成果照片

新北市更寮國小活動執行成果照片 1



主題	特殊生編班會議		
時間	101.10.24	地點	會議室
說明	討論特殊生編班		

新北市更寮國小活動執行成果照片 2



主題	特殊教育推展委員會		
時間	102.06.18	地點	會議室
說明	期末檢討會		

三、計畫、辦法或相關資料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1.10.29.(一)

貳、地點：2 樓會議室

參、主席：張敏章

肆、出席：

莊憲明 吳國榮 王耀德

甘如菁 林桂楨 甘靜宜

林香貞 羅以芸

特教業務承辦人	生輔組長	單位主管	校長
羅以芸	林佩詩	張敏章	葉誌銘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1 年 12 月 24 日

貳、地點：二樓辦公室

參、主席：張敏章 主任

肆、出席人員簽名：

羅以芸	吳國華	蘇怡菁
林佩詩	莊寬明	張敏章
陳靜宜	林桂楨	林希真

伍、討論事項：依北教特字第 1013065146 號來文，推薦校內優秀之特殊教育工作人員。

陸、決議事項：

以公開程序徵求，並經特教推行委員會通過，推薦適當人選如下：

(一) 任教各類特殊教育班教師(初任：年資 3 年以內組別)：羅以芸

(二) 就讀普通班特殊教育學生之教師：蘇怡菁

(三) 特殊教育行政人員：林佩詩

特教業務承辦人	生輔組長	單位主管	校長
特教業務承辦人 羅以芸	生輔組長 林佩詩	教務主任 張敏章	校長 葉誌銘

新北市五股區更寮國民小學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2 年 6 月 17 日

貳、地點：二樓會議室

參、主席：葉錦聰

肆、出席人員簽名

楊錦輝 張敏章 謝麗文 王耀德 許碧初
林靜宜 莊麗明 何昭奇 黃美娟 陳美智 林佩詩
伍、討論事項：
呂以芸 羅以芸 邱昭

1. 102-1 鑑定安置核定本校一年級共有 2 位教育部特教通報的確認生，一位為黃柏鈞，教育鑑定為自閉症，手冊為自閉症重度；另一位為洪有湘，教育鑑定為身體病弱，持有白血病(淋巴癌)重大傷病卡。已於 6/17(早上 09:00-11:30)個別召開幼小轉銜會議，了解學生目前身心狀況、學習能力、可能的突發行為，以做為未來學校編班、安排適合導師的依據及參考。
2. 特教教師說明新北市國教階段在家教育學生自派教師輔導計畫相關內容、102-01 鑑定安置會議記錄決議、學校辦理方式。
3. 根據鑑定安置報告，相關支持服務，已為柏鈞線上申請普通班教師助理人員、相關專業服務(物理、職能、語言治療)。
4. 目前就讀二年級的王皓民，為教育部特教通報的確認生，即將升上三年級，在此會議一份說明學生狀況及安排適合的導師。

陸、決議：

1. 柏鈞、皓民家長說明孩子狀況及學習需求。
2. 經會議討論酌減班級人數，皓民酌減 3 人，柏鈞酌減 3 人。
3. 家長會有另編 5000 元供普通班助理人員時數申請。
4. 由黃美娟老師擔任王皓民導師，一年級 2 位新生的導師仍在協調中。
5. 未來擬邀請專業人員、有經驗教師參與並開設研習分享。

特教業務承辦人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校長
葉錦聰	林佩詩	張敏章	葉錦聰

新北市五股區史寮國民小學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2.10.04 (五) 13:30-14:00

貳、地點：二樓會議室

參、主席：謝重文主任

肆、出席人員簽名：

謝重文	黃重山	林靜宜	江文錦
莊芳銓	林義雄	吳國榮	莊憲明
王耀德	張敏章	謝麗文	羅以芸

討論事項：依北教特字第1022771573號來文，協助符合申請資格之特殊教育學生申請特殊教育學生獎助金。

- 決議：
1. 經特推會討論，決議推選601班鄭哲安，相關校務系統填報已完成。
 2. 表件由導師林靜宜協助填寫，交由輔導處核章、留校備查。

承辦人：

羅以芸

輔導主任：

謝重文

校長：

葉誌銘